

**关于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文件  
第三轮审核问询函的专项核查意见**

---

**会专字[2019]5841号**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会专字[2019] 5841 号

关于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文件  
第三轮审核问询函的专项核查意见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贵所”）于2019年5月20日下发的《关于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三轮审核问询函》（上证科审（审核）（2019）150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已收悉。根据贵所出具的《问询函》的要求，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本所”或“申报会计师”）对问询函中涉及本所的有关问题进行了专项核查。

现就《问询函》提出的有关问题向贵所回复如下：

## 释 义

以下简称，如非特别说明皆为以下所指：

一般释义		
华兴源创/本公司/公司/发行人/股份公司	指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华兴有限	指	苏州华兴源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源华创兴	指	苏州源华创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苏州源奋	指	苏州源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苏州源客	指	苏州源客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希创技研（香港）	指	希创技研（香港）有限公司
希创技研（苏州）	指	希创技研（苏州）有限公司
太浩成长	指	苏州太浩成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太浩成长二期	指	苏州工业园区太浩成长二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西藏晟佳	指	西藏晟佳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苏州协立	指	苏州协立宽禁带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苏州外管局	指	国家外汇管理局苏州市中心支局
经发委	指	苏州工业园区经济发展委员会
科投公司	指	苏州高新区创业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苏州宇坤	指	苏州宇坤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苏州圣之桥	指	苏州圣之桥制造外包有限公司
日本泰科	指	TAKE SYSTEMS CO., LTD, 注册地在日本
台湾泰克	指	台湾泰克科技有限公司
萨摩亚泰科	指	TAKE SYSTEMS CO., LTD, 注册地萨摩亚
CNAS	指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报告期/最近三年	指	2016年、2017年、2018年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
《公司章程》	指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
股东大会	指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科技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次发行/首次公开发行	指	发行人本次在中国境内（不含香港、澳门和台湾地区）发行以人民币认购和交易的普通股（A股）股份的行为
董监高	指	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保荐机构/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	指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律师/律师事务所/通力律师	指	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会计师事务所/华普天健	指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师/评估公司	指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b>专业释义</b>		
治具	指	作为协助控制位置或动作（或两者）的一种工具
AMOLED	指	主动式有源矩阵有机发光二极管面板，无需加装背光源，所需驱动电压较低，反应较快。
AOI	指	自动光学检测，是指通过光学成像的方法获得被测对象的图像，经过特定算法处理及分析，与标准模板图像进行比较，获得被测对象缺陷的一种检测方法。
Array（阵列）制程	指	前段制程，将薄膜电晶体制作于玻璃上，主要包含成膜、微影、蚀刻和检查等步骤。
Cell（成盒）制程	指	中段制程，以前段 Array 制程制好的玻璃为基板，与彩色滤光片的玻璃基本结合，并在两片玻璃基板中注入液晶。
Module（模组）制程	指	后段制程，将 Cell 制程后的玻璃与其他如背光板、电路、外框等多种零组件组装的生产作业。
CMOS 图像传感器	指	一种典型的固体成像传感器，通常由像敏单元阵列、行驱动器、列驱动器、时序控制逻辑、AD 转换器、数据总线输出接口、控制接口等几部分组成,这几部分通常都被集成在同一块硅片上。
FFC	指	柔性扁平电缆，是一种用 PET 绝缘材料和极薄的镀锡扁平铜线，通过高科技自动化设备生产线压合而成的新型数据线缆，具有柔软、随意弯曲折叠、厚度薄、体积小、连接简单、拆卸方便、易解决电磁屏蔽等优点。

FPC	指	柔性电路板，以聚酰亚胺或聚酯薄膜为基材制成的一种具有高度可靠性，绝佳的可挠性印刷电路板。具有配线密度高、重量轻、厚度薄、弯折性好的特点
FPGA	指	现场可编程门阵列，是专用集成电路领域中的一种半定制电路。
SoC	指	System on Chip，即片上系统、系统级芯片，是将系统关键部件集成在一块芯片上，可以实现完整系统功能的芯片电路
Turnkey	指	一站式或交钥匙解决方案。
Analog/Analog 芯片	指	模拟芯片
MEMS	指	微电机系统
LTPS	指	低温多晶硅技术，采用该技术的 TFT-LCD 具有高分辨率、反应速度快、高亮度、高开口率等优点。
LVDS 信号	指	低电压差分信号，用于简单的线路驱动器和接收器物理层器件，以及比较复杂的接口通信芯片组，广泛应用于主板显示和液晶屏接口。
MIPI 信号	指	移动产业处理器接口标准信号，具有更低功耗、更高数据传输率、更小占位空间等优点。
Mura	指	显示器亮度不均匀，造成各种痕迹的现象
OLED	指	有机发光二极管，有机发光二极管显示技术具有自发光、广视角、几乎无穷高的对比度、较低耗电、极高反应速度等优点。
PCB	指	印刷电路板，是电子元器件的支撑体，是电子元器件电气连接的载体。
PLC	指	电力线载波通信，以输电线路为载波信号传输媒的电力系统通信技术。
SMT	指	电路板表面装联，也称为电路板表面贴片，将无引脚或短引线表面组装置安装在印刷电路板的表面，通过再流焊或浸焊等方法加以焊接组装的装联技术。
TFT-LCD	指	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器，显示器上的每一液晶像素点都是由集成在其后的薄膜晶体管来驱动，具有高速度、高亮度、高对比度等优点，为现阶段主流显示设备类型。
MCU	指	单片机
CIS	指	图像传感芯片
ASIC	指	专用数字芯片
点灯测试	指	将信号输入待测模组或面板并将其点亮以剔除不良品。
液晶模组（LCM）	指	将液晶面板、连接件、控制与驱动等外围电路、PCB 电路板、背光源、结构件等装配在一起的组件。

液晶显示器 (LCD)	指	利用有机复合物液晶的物理特性，即通电时排列变得有序，使光线容易通过；不通电时排列混乱，阻止光线通过，进行工作的显示设备。目前最常见的类型是 TFT-LCD，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器。
POGO PIN	指	由针轴、弹簧、针管三个基本部件通过精密仪器铆压预压之后形成的弹簧式探针，其内部有一个精密的弹簧结构。

本回复中部分表格中单项数据加总数与表格合计数可能存在微小差异，均因计算过程中的四舍五入所形成。

问题 3.关于向泰科集团采购和销售。根据招股说明书披露和第二轮问询问题 2 的回复，发行人报告期内向泰科集团采购金额分别为 9,167.55 万元、13,168.02 万元和 2,046.88 万元，同期向泰科集团销售金额为 20,040.28 万元、2,783.68 万元和 13,586.41 万元。同时，日本泰科对发行人的销售在考虑技术支持及客户服务费后，确定销售订单金额并按该销售订单金额确认收入。请发行人：（1）结合对泰科集团采购及销售时点、生产周期等，进一步说明 2017 年和 2018 年向泰科集团采购金额与发行人采购总额变动趋势不一致的原因，向泰科集团销售金额与发行人营业收入变动趋势不一致的原因；（2）是否存在向泰科集团采购零部件加工后再出售给泰科集团的情形，如存在，请具体说明主要内容和金额及占比情况；（3）提供发行人和日本泰科的销售合同协议或订单，并说明技术支持及客户服务费相关条款，采用净额结算货款并确认销售收入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请保荐机构和申报会计师核查并说明发行人对上述收入的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是否存在延迟确认收入的情形。

**【发行人回复】**

一、结合对泰科集团采购及销售时点、生产周期等，进一步说明 2017 年和 2018 年向泰科集团采购金额与发行人采购总额变动趋势不一致的原因，向泰科集团销售金额与发行人营业收入变动趋势不一致的原因

（一）结合对泰科集团采购及销售时点、生产周期等，进一步说明 2017 年和 2018 年向泰科集团采购金额与发行人采购总额变动趋势不一致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向泰科集团采购金额与公司采购总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8 年相对 2017 年增长率	2017 年相对 2016 年增长率
公司向泰科集团的采购额	2,046.88	13,168.02	9,167.55	-84.46%	43.64%
公司采购总额	46,695.22	72,199.15	19,862.35	-35.32%	263.50%

公司主要产品具有高度定制化和个性化的特点，生产主要以销售订单作为驱动。为能够及时响应客户订单需求，公司采用以“订单+储备生产”的生产模式，

每月与客户保持沟通，了解客户未来采购计划和订单意向，并基于客户采购计划和订单提前备货。从采购周期来看，部分主要材料采购周期在 1-2 月左右，从生产工艺来看，从投料直至产品完工一般在两周内完成。公司对泰科集团的采购及销售时点、生产周期等因素对公司向泰科集团的采购及销售金额的变动趋势无直接影响。

2017 年和 2018 年公司向泰科集团采购金额与公司采购总额变动趋势一致，波动幅度不一致，主要原因分析如下：

2016 年至 2018 年，公司自动化检测设备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4,258.11 万元、74,821.02 万元和 25,247.16 万元。公司 2016 年产品主要为手动或半自动测试设备，2017 年因三星项目，产品需升级为全自动化设备，与手动或半自动测试设备相比，自动化设备需使用大量机械手臂、电缸、料机、控制器、PLC 控制系统、读码器、传送带等自动化部件，因此 2017 年对上述电气类材料采购较多，2018 年全自动化设备产销量较 2017 年减少，由此导致相应的原材料采购有所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向泰科集团的采购主要系电气类材料，与采购总额的波动原因类似，由于公司自动化检测设备销售波动，导致公司向泰科集团电气类材料的采购 2017 年增加较大，相应 2018 年减少。此外，公司 2018 年向泰科集团采购下降较大，还基于公司增加了对国内供应商的采购，进一步降低了对泰科集团的采购。

## （二）2017 年和 2018 年向泰科集团销售金额与发行人营业收入变动趋势不一致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向泰科集团销售金额与公司营业收入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8 年相对 2017 年增长率	2017 年相对 2016 年增长率
公司向泰科集团销售收入	13,586.41	2,783.68	20,040.28	388.07%	-86.11%
营业收入	100,508.35	136,983.42	51,595.44	-26.63%	165.50%



泰科集团包括日本泰科和台湾泰克，报告期内公司向泰科集团的销售主要系对日本泰科的销售，对台湾泰克仅在 2018 年发生了 0.96 万元的直接销售。公司向日本泰科销售的产品主要为夏普和 JDI 在生产用于苹果公司移动设备的 LCD 液晶面板过程中所需的检测治具及检测设备，夏普和 JDI 属于苹果公司指定的供应商。

#### 1、2017 年相对 2016 年销售变动分析

2017 年相对 2016 年，公司营业收入增长 165.50%，公司向泰科集团销售收入下降 86.11%，变动趋势不一致，主要原因是 2016 年苹果公司的产品应用的主要是 LCD 显示屏，2017 年苹果公司推出 iPhone X 等新一代产品，全面采用三星的 OLED 显示屏，降低了向夏普和 JDI 公司 LCD 液晶面板显示屏的采购，从而使公司 2017 年营业收入大幅增长，通过泰科集团向夏普和 JDI 公司销售 LCD 相关的检测设备和检测治具下降。

#### 2、2018 年相对 2017 年销售变动分析

2018 年相对 2017 年，公司营业收入下降 26.63%，公司向泰科集团销售收入增长 388.07%，变动趋势不一致，主要原因是随着 2017 年 OLED 新产线投资完成，2018 年公司用于 OLED 检测设备的订单减少导致公司 2018 年营业收入下降。同时由于苹果公司 2018 年推出新一代产品部分机型使用 LCD 显示屏，使得 2018 年公司通过日本泰科向夏普和 JDI 公司销售 LCD 相关的检测设备和检测治具增加。

**二、是否存在向泰科集团采购零部件加工后再出售给泰科集团的情形，如存在，请具体说明主要内容和金额及占比情况**

委托加工是指由委托方提供原材料和主要材料，受托方按照委托方的要求制造货物并收取加工费和代垫部分辅助材料加工的业务。双方一般签订加工合同，合同价款表现为加工费，且加工费与受托方持有的主要材料价格变动无关。从公司与泰科集团的交易模式来看，泰科集团与公司签订的是材料采购订单，并非加工合同。

报告期各期公司从泰科集团采购的主要系印刷电路板、电缸等基础原材料，

多数为国际知名电子及电气品牌的元器件。公司采购需求是基于公司全部产品的生产计划，所采购的原材料应用于公司全部产品的生产。该等原材料可能应用于销售给泰科集团的产品中，也可能应用于其他客户的产品，因此公司向泰科集团的采购与销售不存在对应关系。

综上，公司向泰科集团采购零部件系为公司自产产品使用，不存在向泰科集团采购零部件加工后再出售给泰科集团的情形。

**三、提供发行人和日本泰科的销售合同协议或订单，并说明技术支持及客户服务费相关条款，采用净额结算货款并确认销售收入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公司已提供与日本泰科的销售订单。

日本泰科以下达采购订单方式与公司进行交易，订单中未单独约定技术支持及客户服务费的相关条款，技术支持及客户服务费是交易双方协商订单金额的部分考虑因素。公司根据双方确定的订单金额报关出口、开具发票、结算货款并确认销售收入，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 **【申报会计师核查】**

请申报会计师核查并说明发行人对上述收入的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是否存在延迟确认收入的情形。

#### **一、核查程序**

1、对发行人销售负责人、财务负责人等进行访谈，了解发行人 2017 年和 2018 年向泰科集团销售金额与发行人销售总金额变动趋势不一致的原因；

2、对日本泰科销售收入进行函证，检查与产品销售收入相关的销售订单、销售发票、出口报关单、海关进出口证明、客户签收单、验收单、销售回款等资料，确认交易金额及往来余额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

3、对日本泰科进行现场访谈，了解客户与发行人交易背景、合同订单的签订、报告期各期的交易金额等，确认交易金额及往来余额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

4、对泰科集团的销售收入进行截止性测试，通过测试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账务记录、销售合同/订单、运单、客户签收单、销售回款等，以确定销售是否存在跨期现象，是否存在延迟确认收入的情形；

5、检查发行人与泰科集团交易相关的会计处理，复核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申报会计师认为：发行人对泰科集团的收入确认时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延迟确认收入的情形。

**问题 6.根据招股说明书和问询回复，2017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比 2016 年末大幅增长，主要是因为 2017 年客户苹果公司订单大幅增长，并受双方对部分订单的对账及付款流程等因素影响。发行人与苹果公司商定的付款条件为苹果公司收到发行人业务员提供的对账清单并且确认无误后 45 天内付款，同时 2017 年苹果业务收入主要于二季度、三季度确认，年末不应有大额应收账款。请发行人：**

**（1）进一步说明销售内控的相关制度关于对账时间的约定，2017 年发行人是否按时与苹果公司对账，双方对部分订单的对账及付款流程等因素如何影响应收账款余额，双方对部分订单的对账是否存在争议或异常，苹果付款流程是否发生变化，对账时点与收入确认时点的差异情况；（2）说明期末对苹果应收账款的账龄是否存在超过 45 天的情形，如是，请按照账龄 45 天以内、45-90 天、90-180 天、180 天以上等情形分类，并说明应收账款账龄逾期的金额及原因。请保荐机构和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 【发行人回复】

**一、进一步说明销售内控的相关制度关于对账时间的约定，2017 年发行人是否按时与苹果公司对账，双方对部分订单的对账及付款流程等因素如何影响应收账款余额，双方对部分订单的对账是否存在争议或异常，苹果付款流程是否发生变化，对账时点与收入确认时点的差异情况；**

根据公司销售内控相关制度规定，公司在订单产品全部交付完成后，向客户发起对账。公司与苹果公司的具体对账流程如下：

1、发货和确认收入：苹果公司以订单形式向公司采购产品，公司收到订单后，开始生产、分批（一般 4 个月内）发货、报关出口并确认收入。

2、公司完成整个订单产品交付后，一般会在次月向苹果公司发出对账清单，启动对账工作。

3、苹果公司收到对账清单后，启动内部对账流程，通常由其财务部门发起，将清单所列示产品向其内部采购部门、工程部门及代工厂进行核对。

如果苹果公司订单产品的实际使用方为其代工厂，苹果公司收到对账清单后，除核对订单签订情况外，还需要与代工厂确认货物实际交付和使用情况等，使得内部对账流程较长，有时长达 60 天。

4、苹果公司完成内部对账流程后，开始计算 45 天付款周期，到期付款。

2017 年公司按时与苹果公司进行对账。从公司与苹果公司的整个对账流程可以看出，公司与苹果公司的对账是在整个订单产品交付完成后启动对账工作，同时苹果公司内部对账时间较长，在苹果公司完成整个内部对账工作后才开始计算 45 天付款周期，而公司是按分批发货并达到收入确认条件后即确认收入。因此，对账时点晚于收入确认时点，从而导致 2017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增长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均在整个订单产品交付完成后，即向苹果公司对账，双方对订单的对账不存在争议或异常。苹果公司完成内部对账工作后开始计算付款周期，到期后即向公司付款，付款流程未发生变化。

二、说明期末对苹果应收账款的账龄是否存在超过 45 天的情形，如是，请按照账龄 45 天以内、45-90 天、90-180 天、180 天以上等情形分类，并说明应收账款账龄逾期的金额及原因。

2017 年末公司对苹果公司应收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金额
45 天以内	2,781.38
45-90 天	610.03
90-180 天	17,524.32

180 天以上	-
合计	20,915.73

从上表可以看出，2017 年末应收账款账龄超过 45 天的金额为 18,134.35 万元，主要集中在 90-180 天内，主要原因是公司同苹果公司对账时点晚于收入确认时点。具体而言，公司与苹果公司的对账是在整个订单产品交付完成后启动对账工作，同时苹果公司内部对账时间较长，在苹果公司完成整个内部对账工作后才开始计算 45 天付款周期，而公司是按分批发货并达到收入确认条件后即确认收入。其中，2017 年公司与苹果公司签订一份 2,124.43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14,034.31 万元）的订单，该订单产品于 2017 年 6 月初至 9 月中旬分批发货交付，公司分批确认收入并形成应收账款。公司在上述订单产品全部交付完成后，于 10 月初向苹果公司发出对账清单启动对账工作。苹果公司 12 月初完成其内部对账工作，于 2018 年 1 月向公司支付货款 14,034.31 万元。

综上所述，公司对苹果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的起算时点为收入确认时点，与苹果公司约定的信用期 45 天的起算时点为苹果公司内部对账完成后。苹果公司实际付款时间符合约定，公司对苹果公司的应收账款不存在逾期的情形。

### 【申报会计师核查】

#### 一、核查程序

- 1、获取并审阅了发行人销售和收款流程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文件；
- 2、获取并检查发行人 2017 年末对苹果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明细，对发行人财务负责人、销售负责人等进行访谈，了解发行人与苹果公司的交易模式、销售价款的对账及支付结算方式、对苹果公司的信用政策、是否存在逾期情况等；
- 3、对苹果公司的销售额及往来余额进行函证，获取并检查苹果公司销售收入相关的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出口报关单、运单、客户签收单、验收单、销售回款等资料，核查双方交易金额及往来余额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
- 4、对报告期各期销售回款情况进行核查，获取报告期内发行人银行流水、银行进账单和票据并与账面回款进行核对，检查回款单位与销售合同/订单中的客户名称是否一致，核查客户回款的真实性和回款金额的准确性。

##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申报会计师认为：

1、根据发行人销售内控相关制度规定，发行人在订单产品全部交付完成后，向客户发起对账。2017 年发行人按时与苹果公司对账。由于发行人与苹果公司是在整个订单产品交付完成后启动对账工作，同时苹果公司内部对账时间较长，在苹果公司完成整个内部对账工作后开始计算 45 天付款周期，而发行人是按分批发货并达到收入确认条件后确认收入。因此，对账时点晚于收入确认时点，从而导致 2017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增长较大。双方对订单的对账不存在争议或异常，苹果公司付款流程未发生变化。

2、2017 年末应收账款账龄超过 45 天的金额为 18,134.35 万元，该账龄的起算时点为收入确认时点；发行人与苹果公司约定的信用期 45 天的起算时点为苹果公司内部对账完成后。苹果公司实际付款时间符合约定，发行人对苹果公司的应收账款不存在逾期的情形。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  
科创板上市申请文件第三轮审核问询函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9年5月24日

汪玉寿

陈雪

崔广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汪玉寿  
110100320053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雪  
110100320105

中国注册会计师  
崔广余  
110100323954

编号: 1 05439130



# 营业执照

(副本) (2-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执行事务合伙人 肖厚发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0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10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2019年02月20日

qyxy.baic.gov.cn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000414

#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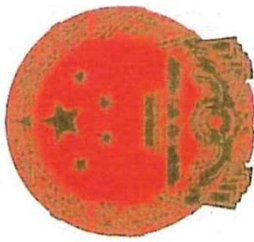
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肖厚发



证书号：18      发证时间：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 会计师事务所

## 执业证书



名称：华普天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5日

证书序号：0000087

##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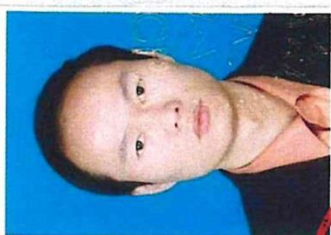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汪玉寿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2-02-1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有限公司安徽分所  
 Identity card No. 340221198202132376



证书编号: 11010032005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一六年二月十一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汪玉寿(110100320053)  
 您已通过2017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汪玉寿(110100320053)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华普天健安徽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8月1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华普天健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09月22日  
 /y /m /d

姓名 陈露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7-11-0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北京)有限公司安徽分所  
 身份证号码 341103198711082269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11010032010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一二年九月五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华普天健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5年 11月 23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5年 7月 26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崔广余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8-04-25
工作单位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安徽分所
身份证号码	21068219880425405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110100323954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8年 12月 22日  
/y /m /d

